

ᠠᠨᠢᠯᠠᠭ ᠤᠯᠤᠰ ᠶᠤᠨ ᠶᠤᠨ ᠶᠤᠨ ᠶᠤᠨ ᠶᠤᠨ ᠶᠤᠨ ᠶᠤᠨ ᠶᠤᠨ ᠶᠤᠨ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教体函〔2021〕36号

关于举办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音乐、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和教师基本功展示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和《内蒙古自治区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行动计划（2021年-2025年）》要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高校音乐、美术教育教学改革发展，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设满足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艺术类教师队伍，展示新时代高校音乐、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和教师的综合素质、专业水平和创新实践能力，经研究，定于2021年9月12日—18日分别在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举办全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和教师基本功展示，并就全区高校音乐、美术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进行研讨。

全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和教师基本功展示是对高校音乐与美术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一次集中检查，也是推动高校音乐与美术教育专业教育教学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各地各有关高校要高度重视，按照《全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方案》《全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方案》《全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方案》《全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方案》要求，切实做好相关组织实施工作。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康瑛莹，18686059799，kyy@imnu.edu.cn；活动材料邮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81号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

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朱月明，15604711398，1044600768@qq.com；活动材料邮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81号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教育厅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张晓莺，0471-2857025；张卉，13947183122；席建兵，15034949917。

- 附件：1. 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方案
2. 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方案

3.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方案
4.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方案
5. 2021 年全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教学设计格式模板



附件 1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方案

一、组织结构

主办单位：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承办单位：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

协办单位：首届全区美育教学与实践指导委员会、呼和浩特市教育教学研究中心

二、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1 年 9 月 12 日—18 日

地点：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赛罕校区）

三、参加对象

（一）学校名额

全区高校设有本科音乐教育（或音乐学）专业，均需组队参加。

（二）学生范围

参加展示的学生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 2018 级全日制在校本科三年级学生（不包括进修班、函授班和成人高等学校的学生）。

(三) 组队方式

每所学校由 3 名学生组队参加展示，其中 1 名学生由学校指定，另外 2 名在各校抽签确定的学生范围中选定。抽签在 7 月底或 8 月初召开的秘书长会议上进行(秘书长会议另行通知)，2018 级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总数不满 50 名的学校，抽取 4 个学号；学生总数为 50 名以上的学校，抽取 8 个学号，各校从抽签确定的学生范围中选定 2 人参加。

四、项目与要求

展示活动包括教学展示（微课）、专业技能展示和社会实践三部分。教学展示（微课）为录像评审。专业技能展示为现场评审。社会实践为现场观摩中小学音乐教学。所有参展学生均须参加上述三部分活动。

(一) 教学展示（微课）（满分 100 分）

1. 教学展示（微课）应符合《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 年版）》《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2017 年版 2020 年修订）》要求，突出音乐教学的人文性、审美性和实践性，凸显音乐学科的特点，注重对学生音乐核心素养的培养。

2. 教学展示（微课）内容应在义务教育音乐课程中的 4 个学习领域和普通高中音乐课程中的 6 个学习模块必修课程范围内，且在教育部教材审定委员会审查通过的义务教育音乐教科书、普通高中音乐教科书中选择。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

3. 教学展示(微课)需在真实的中小学课堂教学环境中录制。

4. 提交材料要求

(1) 提交书面教学设计。教学设计应体现课程教学理念、设计思路 and 教学特色, 并根据规范的教案格式与内容进行撰写。教学设计需注明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

(2) 提交 15 分钟的教学视频。视频需采用高清或标清录制, 格式为 MP4 或 MOV, 码流率不低于 512Kbps; 采用高清 16: 9 拍摄时, 分辨率设定为 1280 × 720, 采用标清 4: 3 拍摄时, 分辨率设定为 720 × 576, 作品大小一律不超过 700M;

要求单机位固定拍摄, 课程内容完整且连续录制, 不能剪辑; 视频与音响需同步录制, 人物突出、图像清晰、构图合理、声音清楚。视频片头应显示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

(二) 专业技能展示

专业技能展示包括歌唱与钢琴伴奏、自弹自唱、合唱指挥、中外乐器演奏、舞蹈展示五项内容, 提倡和鼓励展示中国作品。其中, 歌唱与钢琴伴奏、自弹自唱两项所有参展学生均须参加; 合唱指挥、中外乐器演奏、舞蹈展示项目分别由一名学生参加, 得分既计入个人总分也计入学校团体总分。

1. 歌唱与钢琴伴奏(满分 100 分): 以学校代表队为组, 每组 3 名学生两两合作完成。每名学生歌唱、伴奏各一次, 单独计分。曲目由参展学生自选, 每曲时间不超过 4 分钟。

2. 自弹自唱（满分 100 分）：每名参展学生弹唱一首现场抽签曲目。形式为视谱弹唱（五线谱、简谱任选），不提供曲目范围。

3. 合唱指挥（满分 100 分）：参展学生现场抽签一首曲目，直接指挥大学生合唱团演唱或双钢琴的方式进行展示。统一提供合唱曲目（线谱版），含 2/4（6/8），3/4（9/8），4/4（12/8）三种节拍类型。

4. 中外乐器演奏（满分 100 分）：参展学生演奏除钢琴外的一种乐器，可从中国乐器（二胡、琵琶、扬琴、古筝、笛子等）、外国乐器（手风琴、小提琴、大提琴、长笛、单簧管、小号等）中选择，时间不超过 5 分钟。乐器自备；可采用钢琴伴奏或其他乐器伴奏，伴奏乐器数量不超过 3 件。

5. 舞蹈展示（满分 100 分）：参展学生展示一个自备舞蹈片段，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自备伴奏带。

（三）社会实践

由主办方统一组织，所有参展学生参加，内容为现场观摩呼和浩特市中小学音乐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校园文化建设。

五、奖项设置

（一）学校团体奖。以各校代表队教学展示（微课）和专业技能展示总成绩设团体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二）个人奖。设个人全能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设个

人单项奖：含教学展示（微课）、歌唱与钢琴伴奏、自弹自唱、合唱指挥、中外乐器演奏、舞蹈展示等单项。

六、报名办法

请各高校于2021年7月31日前将参展学校信息采集表加盖公章后寄至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并同时将报名表的电子表格和PDF扫描版发至活动指定邮箱；将教学展示（微课）的书面教学设计、教学视频DVD数据光盘于2021年8月20日前寄至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

七、经费

参加展示的学生和领队不收取任何费用，展示期间的食宿费由组委会承担。各代表队往返交通费自理。评委差旅费、食宿费、评审费均由组委会承担。

表 1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 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参展学校 信息采集表

_____ (学校公章)

学校 名称	(学校公章)				
学校 领队 信息	姓名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及手机)	单位及职务	性别	邮箱
本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 2018 级学生分班名单					
序号	班级	学号	姓名	性别	备注

注：1. 请参加 2021 年全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的高校填写此表，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前将打印版（用 A4 纸打印）加盖学校公章后电子版表格和 PDF 扫描版发至 kyy@imnu.edu.cn。

2. 学生学号首位如果含 0，必须要录入完整。

3. 由学校指定的 1 名参展学生需在报名表的备注栏中做出☆标注。

4. 表格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附件 2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 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方案

一、组织结构

主办单位：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承办单位：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

协办单位：首届全区美育教学与实践指导委员会、呼和浩特市教育教学研究中心

二、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1 年 9 月 12 日—18 日

地点：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赛罕校区）

三、参加人员

全区高校设有本科音乐教育（或音乐学）专业，均需组队参加。每所高校推荐 3 名担任不同专业课程教学的教师（年龄不得超过 50 周岁）参加。

四、项目与办法

所有参展教师均须参加教学展示（微课）、专业技能展示、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经典音乐作品赏析）三个项目。

（一）教学展示（微课）（满分 100 分）

教学展示（微课）应以师范生发展成效为导向，聚焦师范生核心能力素质要求，凸显音乐学科的特点，注重对学生音乐核心素养的培养。教学展示（微课）内容应在参展教师主讲课程中选择，以录像课的方式展示，并提交教学设计的书面材料。提交材料具体要求为：

提交书面教学设计。应体现课程教学理念、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教学设计文本要根据规范的教案格式与内容进行撰写。教学设计需注明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

提交教学视频。15—20分钟，须在真实的高校课堂教学环境中录制。视频需采用高清或标清录制，格式为MP4或MOV，码流率不低于512Kbps；采用高清16:9拍摄时，分辨率设定为1280×720，采用标清4:3拍摄时，分辨率设定为720×576，作品大小一律不超过700M；要求单机位固定拍摄，课程内容完整且连续录制，不能剪辑；视频与音响需同步录制，人物突出、图像清晰、构图合理、声音清楚。视频片头应显示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

（二）专业技能展示（满分100分）

专业技能展示分为声乐演唱、钢琴演奏、中外乐器演奏、指挥、钢琴伴奏、即兴弹唱等6个项目，所有参展教师在6个项目中任选一项参加。具体要求如下：

项目	要求
声乐演唱	自选一首声乐作品演唱，时间不超过5分钟，由参展教师自行安排钢琴伴奏人员
钢琴演奏	自选一首钢琴作品演奏。时间不超过6分钟
中外乐器演奏	任选一件中西乐队常规乐器演奏（钢琴除外，乐器自备），时间不超过6分钟。如需协奏，由参展教师自行安排协奏人员，并自带除钢琴外的协奏乐器
指挥	现场抽签确定一首曲目，以指挥双钢琴演奏的方式进行展示（提前1小时抽签）
钢琴伴奏	现场抽签确定一首曲目进行钢琴正谱伴奏（提前15分钟抽签），由承办单位提供声乐演唱人员
即兴弹唱	现场抽签确定一首曲目进行即兴弹唱（五线谱、简谱任选，需自行设计即兴伴奏，唱歌词，提前15分钟抽签）

（三）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经典音乐作品赏析）（满分100分）

参展教师现场抽签1首经典音乐作品（提前15分钟抽签，中国经典音乐作品占比60%，外国经典音乐作品占比40%），对经典音乐作品进行分析、阐述，限时4分钟。阐述要体现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的审美和人文素养，阐明在教育教学中如何通过作品赏析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的教学理念与实施构想。

五、奖项设置

(一) 个人全能奖。设个人全能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二) 个人单项奖。设教学展示(微课)、专业技能展示、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经典音乐作品赏析)单项奖。

(三) 优秀组织奖。对表现突出的高校颁发优秀组织奖。

六、报名办法

请各高校于2021年7月31日前,将参展教师报名表加盖公章扫描后以word电子版和PDF电子版形式发送至活动指定邮箱。

将参加教学展示(微课)的参展师生教学设计、教学视频DVD数据光盘于2021年8月20日前寄至内蒙古师范大学音乐学院。

七、经费说明

各高校参展教师在展示期间的食宿费由组委会承担,往返交通费自理。

表 2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 报名表（参展教师）

_____（学校公章）

序号	学校名称	姓名	性别	民族	年龄	职务/ 职称	主讲课程	专业技能 展示项目	身份 证号	联系 电话	一寸免冠照 片电子版	备注

注：1. 请在“专业技能展示项目”中填写“声乐演唱、钢琴演奏、中外乐器演奏、指挥、钢琴伴奏、即兴弹唱”中的一项。

2. 请选择专业技能展示项目为“声乐演唱、钢琴演奏、中外乐器演奏”的参展教师在备注中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演唱/演奏曲目。

3. 请在“主讲课程”中填写近三年在校实际承担教学任务的课程。

附件 3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方案

一、组织结构

主办单位：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承办单位：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协办单位：首届全区美育教学与实践指导委员会、呼和浩特市教育教学研究中心

二、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1 年 9 月 12 日—15 日

地点：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盛乐校区）

三、参加对象

（一）学校名额

全区高校中设立本科美术教育（或美术学）专业，均组队参加。

（二）学生范围

参加展示的学生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 2018 级全日制在校本科三年级学生（不包括进修班、函授班和成人高等学校的学生）。

（三）组队方式

每所学校由 3 名学生组队参加展示，其中 1 名学生由学校指定，另外 2 名在各校抽签确定的学生范围中选定。抽签在 7 月底或 8 月初召开的秘书长会议上进行（秘书长会议另行通知），2018 级美术教育专业本科学生总数不满 50 名的学校，抽取 4 个学号；学生总数为 50 名以上的学校，抽取 8 个学号，各校从抽签确定的学生范围中选定 2 人参加。

四、项目与要求

展示活动包括教学展示（微课）、专业技能展示和社会实践三部分。教学展示（微课）为录像评审。专业技能展示为现场评审。社会实践为现场观摩中小学美术教学。所有参展学生均须参加上述三部分活动。

（一）教学展示（微课）（满分 100 分）

1. 教学展示（微课）应符合《义务教育美术课程标准（2011 年版）》《普通高中美术课程标准（2017 年版 2020 年修订）》要求。关注学习与生活的衔接，在义务教育美术课程中突出美术教学的视觉性、实践性、人文性和愉悦性。在普通高中美术课程中，创设问题情境，倡导探究式学习，注重对学生美术学科核心素养的培养。

2. 教学展示（微课）内容应在义务教育美术课程中的 4 个学习领域和普通高中美术课程中的 7 个学习模块范围内，以教育部教材审定委员会审查通过的义务教育美术教科书、普通高中美术教科书为基本依据。

3. 教学展示（微课）需在真实的中小学课堂教学环境中

录制，并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

4. 提交材料要求

(1) 提交书面教学设计。教学设计应体现课程教学理念、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在整体教学目标、具体教学环节、过程性评价及终结性评价的结合中体现课程育人，明确教学展示（微课）在整体课程（或单元）教学设计中的前后衔接关系，并根据规范的教案格式与内容进行撰写。教学设计需注明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

(2) 提交 15 分钟的教学视频。视频需采用高清或标清录制，格式为 MP4 或 MOV，码流率不低于 512Kbps；采用高清 16: 9 拍摄时，分辨率设定为 1280 × 720，采用标清 4: 3 拍摄时，分辨率设定为 720 × 576，作品大小一律不超过 700M；要求单机位固定拍摄，课程内容完整且连续录制，不能剪辑；视频与音响需同步录制，人物突出、图像清晰、构图合理、声音清楚。视频片头应显示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

(二) 专业技能展示 (400 分)

专业技能展示包括个人技能和集体创作两项内容。其中，个人技能采用“必选项目+自选项目”的展示方式，必选项目指定为书法和手工（陶泥塑）；自选项目包括中国画、丙烯画、水彩画、水粉画、版画和绘本，学生选择一项参加。

1. 个人技能 (满分 300 分)

(1) 必选项目 (满分 200 分)

书法：根据命题，每名参展学生用毛笔书写条幅对联一副，字体不限。作品尺寸为4尺生宣纸竖式对开，约为138×34cm。书写纸张、墨汁、毛笔、毛毡均由主办方统一提供，毛笔也可自带。

手工（陶泥塑）：根据命题，每名参展学生用主办方提供的陶泥材料，完成一件命题作品。作品三维尺度（高、宽、厚）不超过30CM。所需雕塑刀等工具自备。

以上两项展示时间共210分钟，由参展学生自行分配。每项满分100分。

（2）自选项目（满分100分）

根据命题，每名参展学生在中国画、丙烯画、水彩画、水粉画、版画和绘本中选择一项进行展示。

画幅大小：中国画为生宣纸4尺对开斗方，约69×68cm；丙烯画、水彩画为4开画纸，约38×54cm；版画为8开画纸，约27×40cm；绘本为一张8开画纸，约27×40cm，可任意分割、裁剪和排序（需标明顺序号）。纸张由主办方统一提供，其他美术材料和工具由参加展示的学校自备。时间180分钟。

2. 集体创作（满分100分）

根据命题进行综合设计，以学校代表队为组，每组3名参展学生以团队分工、合作的方式完成（成果为3件作品）。集体创作重点考察学生对命题内涵的把握、创意和表现能力，以及在各自作品中体现出的合作精神、作品效果的整体

性和协调性。纸张尺寸为 4 开画纸，约 54 × 38cm。时间 180 分钟。集体创作项目完成后，每所参展学校由 1 名参展学生现场陈述创作思路（3 分钟以内）。

（三）社会实践

由主办方统一组织，每名参展学生参加，内容为现场观摩呼和浩特市中小学美术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校园文化建设。

五、奖项设置

（一）学校团体奖。以各校代表队教学展示（微课）和专业技能展示总成绩设团体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二）个人奖。设个人全能一、二、三等奖。设个人单项奖：含教学展示（微课）、美术专业技能（书法）、美术专业技能（手工）、美术专业技能（自选）、集体创作等单项。

六、报名办法

请各高校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前将参展学校信息采集表加盖公章后以 WORD 电子表格和 PDF 扫描版发至活动邮箱；将教学展示（微课）的书面教学设计、教学视频 DVD 数据光盘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前寄至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七、经费

参加展示的学生和领队不收取任何费用，展示期间的食宿费由组委会承担，往返交通费自理。

附件 4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方案

一、组织结构

主办单位：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承办单位：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协办单位：首届全区美育教学与实践指导委员会、呼和浩特市教育教学研究中心

二、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1 年 9 月 12 日—15 日

地点：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盛乐校区）

三、参加人员

全区高校设有本科美术教育（或美术学）专业，均需组队参加。每所高校推荐 3 名担任不同专业课程教学的教师参加。其中实践组可推荐 1—2 名（参展教师在“专业能力展示”项目中所选类别不得重复），理论组可推荐 1 名。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含）。

四、项目与办法

所有参展教师均须参加教学展示、专业技能展示、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三个项目。

（一）教学展示（微课）（满分 100 分）

教学展示（微课）应以师范生发展成效为导向，聚焦师范生核心能力素质要求，凸显美术学科的特点，注重对学生美术核心素养的培养。教学展示（微课）内容应在参展教师主讲课程中选择，以录像课的方式展示，并提交教学设计的书面材料。提交材料具体要求为：

提交书面教学设计。应体现课程教学理念、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从课程在本学期的整体教学目标出发，设计出主要的教学环节、过程性评价及终结性评价，明确教学展示（微课）在整体课程教学设计中的位置与前后衔接关系，并根据规范的教案格式与内容进行撰写。教学设计需注明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含教材著者、出版社等信息）。

提交教学视频。15—20 分钟，须在真实的高校课堂教学环境中录制。视频需采用高清或标清录制，格式为 MP4 或 MOV，码流率不低于 512Kbps；采用高清 16: 9 拍摄时，分辨率设定为 1280 × 720，采用标清 4: 3 拍摄时，分辨率设定为 720 × 576，作品大小一律不超过 700M；要求单机位固定拍摄，课程内容完整且连续录制，不能剪辑；视频与音响需同步录制，人物突出、图像清晰、构图合理、声音清楚。视频片头应显示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含教材著者、出版社等信息）。

（二）专业技能展示（满分 100 分）

专业技能展示项目为命题创作，时间 150 分钟。参展教师根据命题，在造型表现和设计应用中选择一类进行创作。其中，造型表现类包括：中国画、素描、油画、水彩画、水粉画、丙烯画、版画（可选木板或胶板）、雕塑、立体纸艺；设计应用类包括：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设计。设计应用类需连同作品提交不超过 300 字的创作思路说明。

画幅大小：中国画为宣纸 4 尺对开斗方，约 69×68cm；素描、水彩、水粉、丙烯画为对开画纸；油画为 60×80cm；版画为 4 开画纸；雕塑为泥塑；立体纸艺为用三张黑白灰卡纸完成一件手工作品；设计应用为 4 开画纸手绘，约 54×38cm。纸张由主办方统一提供，其他美术材料和工具由参加展示的学校自备。

（三）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经典美术作品赏析）（满分 100 分）

参展教师现场抽签 1 幅经典美术作品（提前 15 分钟抽签），对作品进行分析、阐述，限时 4 分钟。阐述要体现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的审美和人文素养，阐明在教育教学中如何通过作品赏析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的教学理念与实施构想。

五、奖项设置

（一）个人全能奖。设个人全能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二) 个人单项奖。设教学展示（微课）、专业技能展示、审美和人文素养展示（经典美术作品赏析）单项奖。

(三) 优秀组织奖。对表现突出的高校颁发优秀组织奖。

六、 报名办法

请各高校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前，将参展教师报名表加盖公章后以 word 电子版和 PDF 电子版形式发送至活动指定邮箱。

将参加教学展示（微课）的参展教师教学设计、教学视频 DVD 数据光盘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前寄至内蒙古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七、 经费说明

各高校参展教师在展示期间的食宿费由组委会承担，往返交通费自理。

表 4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 报名表（参展教师）

_____（学校公章）

序号	学校名称	姓名	性别	民族	年龄	职务/ 职称	主讲 课程	专业技能 展示类别	自选类别	绘画工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一寸免冠 照片电子版	备注

注：1. 请在“专业技能展示类别”一栏中填写“造型表现类、设计应用类”中的一项。选择造型表现类的教师在“自选类别”中填写“中国画、素描、油画、水彩画、水粉画、丙烯画、版画（可选木板或胶板）、雕塑、立体纸艺”中的一项，选择设计应用类的教师在“自选类别”中填写

“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设计”中的一项。

2.请在“绘画工具”一栏中填写“画桌、对开画板、4开画板/画架”中的一项。

3.请在“主讲课程”中填写近三年在校实际承担教学任务的课程。

附件 5

2021 年全区普通高等学校音乐/美术教育 专业本科学生教学设计格式模板

基本信息			
姓名		学校名称	
学科		联系电话	
年级		教科书版本及章节	
学习领域 或模块			
单元教学设计			
单元学习 主题			
单元设计说明			
单元学习目标与重点难点			
单元教学思路			
课时教学设计			
课 题			
课 型			
教学内 容 分析			

学情分析			
教学目标			
教学重点			
教学难点			
教具准备			
教学步骤			
教学环节	教师活动	学生活动	活动意图说明
教学效果与自我评析			